

##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重要参股子公司浙商银行 A 股首发过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恒逸石化”）于 8 月 29 日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网站公开信息获悉，公司重要参股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”）首发申请于 8 月 29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第 109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通过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有浙商银行 748,069,283 股，持股比例 4.00%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浙商银行股份 494,655,630 股，占浙商银行总股份的 2.64%。根据浙商银行发布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显示，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浙商银行总资产 17,372.69 亿元，较年初增长 5.5%；实现营业收入 225.74 亿元，同比增长 21.39%；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75.28 亿元，较上年增长 16.07%，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双位数同比增长，竞争实力持续提升。

浙商银行是 12 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，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，随着 A 股上市过会，浙商银行将完成“A+H”布局，将会加速其未来的成长发展，公司作为浙商银行重要股东，将获得浙商银行的成长溢价，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